

编者按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出台，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人民法院工作的高度重视，为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政治保证。7月21日，全国大法官研讨班开班式在国家法官学院举行。开班式强调，抓好《意见》贯彻落实，持续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围绕贯彻落实全会精神，结合理论和实践问题，与会人员展开研讨，同商共议抓好《意见》落实、实干担当作为的思路、举措。

以务实举措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审判工作各环节

全国大法官研讨班聚焦坚持和加强党对审判工作的绝对领导

本报记者 王丽丽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为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实现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政治保证，在党领导人民司法的历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

7月21日，全国大法官研讨班开班式在国家法官学院举行。

研讨班强调，抓好《意见》贯彻落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民法院的重大政治任务，是审判执行工作的总纲和主线，是一项系统工程、长期任务，必须持续抓深、抓实、抓出更大成效。要以贯彻落实《意见》为抓手，把党的领导最大政治优势转化为推动新时代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强大动能。

谈经验、找短板、谋未来、强信心……与会者们围绕《意见》的贯彻落实，结合自身工作实际，踊跃发言。大家纷纷表示，将以此次研讨为契机，全面履职，勇于担当，以严格公正司法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努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牢牢把握审判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对司法工作而言，党的领导更要强调“绝对”二字。《意见》开宗明义，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审判工作的领导。

研讨班指出，人民法院作为党领导下的国家审判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是根本政治原则、最大政治优势。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韩德洋谈道，司法办案、理论学习、教育培训等，法院一切工作都必须作为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具体过程，切实形成思想自觉、政治自觉、理论自觉、行动自觉，不断增强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意识和能力。

“理论上要笃信笃行。”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王中明谈道，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和“魂”，坚持不懈学深悟透做实。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黄海龙谈道，研讨班是对贯彻落实《意见》的又一次辅导，也是对下半年工作作出的部署安排。工作中要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转化成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持续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审判机关的落实机制，确保落实到位。

记者从研讨班了解到，《意见》印发后，最高人民法院党组第一时间传达学习，结合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结合实施人民法院“六五改革纲要”，研究制定了一体落实的实施方案。各级法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工作安排，积极主动向同级党委报告，推动将《意见》贯彻落实纳入全局工作。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金银墙介绍，福建研究出台了《意见》的贯彻落实文件，促推动带动法院各项工作深化落实、创新发展，审判执行工作持续提质增效。

浙江、湖南、重庆、贵州等地正在从省级层面研究出台相关落实文件，确保贯彻落实工作高起点谋划、高站位推进，扎实、有序、有力。

以全面履职担当彰显忠诚

党的领导是全面的、系统的，有着完备的制度体系；党的领导也是具体的、实践的，必须以务实举措体现落实到审判执行工作各方面各环节。

研讨班指出，《意见》明确人民法院承担着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重要职能。坚持党对审判工作的绝对领导，关键在于忠诚履职、全面履职、依法履职，最终把党的和社会治理状况，及时向党委报告，向有关单位提出工作建议或制发司法建议，研究出台司法政策或总结发布典型案例。

“各类案件无不是经济社会发展中矛盾问题的具体体现，严格公正司法根本是护稳定、利发展、促治理。”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泽军谈道，要通过研析案件反映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治理状况，及时向党委报告，向有关单位提出工作建议或制发司法建议，研究出台司法政策或总结发布典型案例。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蔡志萍谈道，要增强大局观念、全局观念，加强金融审判、知识产权审判、生态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更好维护经济秩序、增强市场活力、满足发展需求。要持续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尤其关注案件背后交织的法理情，在定分止争上更加用心用情，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厚植党的执政根基。

➡下转第七版

不断推动司法体制改革走深走实

——全国大法官研讨班聚焦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本报记者 姜佩杉

审判工作做得好不好，事关公平正义，事关人民福祉。作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重要动力源，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图卷，越发浓墨重彩。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对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再作系统部署，为人民法院破解“深水区”难题新题指明方向、提供遵循。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最高人民法院组织全面梳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意见》等部署要求，制定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明确120项具体改革任务，日常督办、定期研究，推动解决堵点难点问题。

在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的關鍵阶段，人民法院如何稳中有进落实各项改革任务？应当突出哪些重点、扭住哪些关键？需要扎实做好哪些支撑性、保障性工作？

7月21日，全国大法官研讨班如约而至，“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正是研讨焦点之一。各位大法官和与会嘉宾围绕研讨班主题，结合实际、锚定问题，研究举措，为进一步推动司法体制改革落地见效、行稳致远展开深入交流、凝聚广泛共识。

重在加强统筹谋划——理清一本“账” 下好“一盘棋”

在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大格局中，

围绕《意见》的贯彻落实，“研讨

落什么子、怎么落子，重在统筹谋划，需要系统思维。

研讨班指出，改革统筹谋划的责任主要在最高法院、高级法院，必须全面对标对表党中央、中央政法委关于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系列部署、进度安排，深化对本地区本条线改革任务的研究分析。

哪些改革需要党中央作决策或是先行立法？哪些改革党中央已经明确要求，必须抓紧落实？哪些改革属于法院内部事项，应自觉稳慎推进？哪些改革必须依靠党委领导，在有关单位支持配合下协同推进？哪些改革已步入正轨、要深化落实？哪些改革仍在探索试点，甚至仍面临一些突出矛盾困难？

对于上述情况，研讨班强调，“要有一本清晰明了的‘账’。”

关于最高法院制定的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研讨班明确，“各高院党组要认真学习研究，紧密结合各自实际，对本地区落实改革部署作出统筹安排，既不盲目抢跑，更不消极等靠，依法依规、分类施策、主动作为。”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傅信平认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需要“一体谋划的系统思维”，最高法梳理中央意见、形成具体方案的做法，正是这一思维的体现，“下一步我们将紧扣方案，明确任务书、路线图、时间表，抓好落实。”

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朱玉表示，要把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摆在突出位置。尤其是贯彻落实好司法责任制改革，“做不好要承担责任。”

发展和安全是一体之两翼、驱动之双轮。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有序有效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对“以严格公正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作出具体部署，为新时代审判工作注入澎湃司法动能。

方向明、蓝图展。司法护航发展与安全的壮阔前景激荡人心、催人奋进。

如何以更高标准、更重责任将各项举措要求落实落细？如何推动司法政策与经济政策精准衔接？如何提供更优质精准的司法服务保障，更好维护经济秩序、回应发展需求、保障民生福祉？

在7月21日召开的全国大法官研讨班上，这些问题成为焦点议题。与会者们深入研讨、共商良策，凝聚共识、积蓄力量，向着“以严格公正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目标笃定前行。

严格公正司法，筑牢安全之基

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社会

基层矛盾千头万绪，群众诉求多元交织。

前移解纷关口，着力加强矛盾纠纷的源头预防和实质化解，直接关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对公平正义的感受。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对法院促推源头预防、多元解纷提出具体要求，明确了党委领导下各方协调联动预防化解矛盾纠纷的工作责任，为审判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如何将纠纷消弭于萌芽、化解在源头？如何让行政争议实现案结事了政通人和？诉讼服务能否更便捷、信访化解能否更高效？

7月21日，全国大法官研讨班围绕“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展开深度研讨。务实深入的研讨干货满满，引发与会代表热烈讨论与深度思考。

重在持续深化落实——聚焦关键重点 做实兴利除弊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是一场“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持久战”。

“要加强对各项改革成效的科学评估，及时发现制度机制、工作落实等方面存在的不足，针对性加以完善，不断做实兴利除弊。”

“改革落实越是任务重，越要突出重点、扭住关键，把主要精力和有限资源向服务发展最需要的领域、自身问题最突出的环节聚焦。”

“司法改革不可能一蹴而就，要在实践中探索规律、总结经验、改进提升，不断推动改革走深走实。”

研讨班释放出持续深化落实改革的坚定信心和态度。

司法责任制改革是牵住司法体制改革的“牛鼻子”，阅核制则是牵住“牛鼻子”的重要抓手。研讨班强调，“抓贯彻落实首先要强化阅核把关工作。”

➡下转第七版

以全面充分履职护航发展和安全

——全国大法官研讨班聚焦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本报见习记者 李欣妍

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

人民法院作为党领导下的国家审判机关，是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的重要力量。

数据显示，2025年上半年，全国法院受理刑事一审案件52.9万件，同比下降10.4%。

数据背后，是人民法院对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全面贯彻，对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准确践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推进“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严惩暴力恐怖等重大恶性犯罪，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依法惩治各类犯罪，以严格公正司法护国安民。

研讨班提出，宽严相济的核心在于全面与准确，全面体现在轻罪重罪既是刑法规定，也是人民群众的感受，要客观、恰当的把握。准确，则是要敏锐洞察、综合考虑，把握具体案件情形，遵循“严格依法办理、裁判标准统一、宽严理据充分”，实现“三个效果”相统一。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贾宇在研讨时表示：“对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把握，要契合群众对轻罪重罪的认知，从而赢得群众满意。”

以“抓前端、治未病”绘就多元解纷新“枫”景

——全国大法官研讨班聚焦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

本报见习记者 孙陈亦

担当尽责，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意见》指出，“落实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责任，协同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

协同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是促进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的有力举措。

中央政法委部署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以来，全国法院全力支持、参与，有力助推完成阶段性建设目标。

研讨班强调，人民法院要担当尽责，支持解纷力量发展、推进解纷资源整合、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助力综治中心机制完善，助推综治中心从“解纷治标”到“预防治理”的效能跃升。

“要充分发挥法院在综治中心中的独特职能优势，确保实质参与、深度融合，坚决杜绝‘走过场’。”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次登谈道。

“要因地利制宜统筹入驻功能需要和法院立案诉服职责定位，推动矛盾纠纷一站式解决，选派经验丰富、担得起指导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韩德洋也认为，刑事审判需处理好宽与严的关系，重罪中有宽，轻罪中有严，要规范司法行为。

一个时期以来，我国刑事犯罪数量特别是重罪数量下降，轻罪明显上升，极端恶性犯罪时有发生，新型犯罪多发高发，社会对惩治犯罪、保护人民也提出了更高要求。

研讨班提出，各级法院必须牢固树立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见微知著能力，加强风险源头防控，及时化解矛盾纠纷，严防发生极端案件，确保社会大局稳定。同时，要坚持“严”字当头，彰显刑罚“锋芒”所向，又要敏锐把握形势，以宽严之别体现政策力量、促进社会和谐、保障长治久安。

“人民法院在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方面要有担当。当前暴力犯罪趋增，性侵害未成年人及未成年人盗窃案件增多，我们将持续落实好研讨班要求。”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胡道才说。

做优审判执行，激活发展之能

善于从政治上看，精于从法治

调解职责的人员参与综治中心工作。”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霍敏表示。

在推动健全纠纷解决机制方面，研讨班要求优化综治中心化解矛盾与法院先行调解、“总对总”多元解纷等机制协同，畅通诉讼与非诉衔接，助推综治中心从“场所集聚”到“机制耦合”的迭代升级。

“随着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推进及其职能的有效发挥，部分纠纷将前置分流至综治中心处理。建议对诉中调解、先行调解指标作进一步观察研究。”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田云鹏说。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占国表示：“让群众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要明确法院在综治中心中的定位与作用，抓住机遇、主动融入，激活‘调解优先、分层递进、司法兜底’的多元共治解纷模式效能。”

凝聚合力，加强行政争议预防化解

行政争议一端连着行政机关，一

上办。

《意见》部署加强金融审判、知识产权审判、生态环境资源审判、涉外和涉港澳台审判工作，许多举措要求都涉及司法政策与经济政策的衔接与协同。

近年来，针对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制定了一系列司法政策，在规制“背靠背”条款和“知假买假”行为、明确房地产企业风险化解中权利顺位等司法解释出台后，各级法院据此审理大批案件，社会反响良好。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海波在研讨时提到：“广东作为外贸和科技产业大省，受国际形势影响，上半年部分数据指标未达预期，但我们有信心应对。当下急需在执法司法工作中提供政策支撑，通过办案拿出切实可行举措护航发展与安全。”

“要主动适应党中央对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强化对科技创新的保障与服务。”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蔡志萍说。

➡下转第七版

端连着人民群众。做实源头预防和实质化解，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对社会主义法治的信心。

据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2025年上半年司法审判工作主要数据显示，上半年全国法院受理行政一审案件17.5万件，同比上升19.67%。

研讨班指出，要用好“3+N”工作机制，加强执法司法协作，统一执法司法标准，用好机制创新的独特优势，推动行政争议多发高发领域存在的普遍性、深层次问题源头预防化解，落实好系列会议纪要成果。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委员会办公室一级巡视员罗卫指出：“关于中介机构行政处罚的责任主体认定问题，当前行政处罚法对单位内设机构及分支机构的责任规定不是很明确，我们希望能让法人单位承担责任，但是在会计师行业普遍认为‘重师轻所’，实践中易引发争议。”

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实施以来，全国法院有力支持、促推违法行政行为通过复议程序及时纠正。

➡下转第七版

以严实作风加强管理、提升素能、压实责任

——全国大法官研讨班聚焦激发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内生动力

本报见习记者 渠丽华

班子成员、“一把手”，尤其要注重提升统筹司法办案和服务大局的能力。司法办案是基础，作为“关键少数”，抓好严格公正司法是基本职责，抓不好就是失职、失责。同时，对于如何立足主责主业融入和服务大局必须有更高站位、更清晰思路、更有力统筹协调。

“要筑牢政治忠诚之魂，站稳政治立场，密切关注国内外形势对审判工作的影响。”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王树江表示。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胡道才表示：“将充分发挥司法审判职能，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坚持‘如我在诉’的意识，提高人民群众对各类案件的满意度。”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永利表示：“研讨班内容政治性强，理论性强，指导性强、时代性强，很有收获，很有启发。特别是对人民群众之盼，定分止争之难，法院存在的短板弱项，进行了清晰的解读。”

全国人大代表、国家能源集团副总经济师、综合管理部主任、党组秘书丁茂廷深受鼓舞：“研讨班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意见》落实进行了系统部署，要求严，标准高，作风实。人民法院在严格依法的基础上做实善意文明司法，为国企做强做优做大增添了信心。”

“以精准司法政策促推经济政策

落地见效”“政策是法律的灵魂，法律实施要有鲜明政策导向”。全国政协委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委员会办公室一级巡视员罗卫分享了研讨班中印象深刻的观点，并结合工作进行交流。

做优科学管理，重塑司法“生产力”

如何抓好审判管理？关键要科学、符合司法规律。

研讨班要求，要把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科学设置与有效实施结合起来。作为管理者，更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坚决克服层层加码、盲目追高甚至是“数据美容”、数据造假等问题。

与会代表们普遍认为，要用好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坚持质量优先、兼顾效率、注重效果，让指标数成为“自然之结果”而非“刻意之追求”。

最高人民法院特邀咨询员，黑龙江大学校长、教授王敬波盛赞：“此次研讨班充满政治智慧、法治精神、人民情怀。人民法院主动挺膺担当，通过个案推动地方治理，起到解决一案、治理一片、引导一域的作用。”

如何促推“评案”与“管人”“治院”无缝衔接？研讨班指出，要把案件审理与审判监督、管理、指导结合起来。

➡下转第七版